

松山区以工代赈城子乡 农村道路硬化项目施工合同

甲方：松山区城子乡人民政府

乙方：内蒙古骋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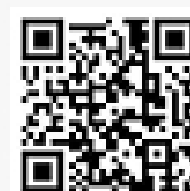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甲、乙双方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依照《国家以工代赈管理办法》、国家发改委等9部委《关于在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积极推广以工代赈方式的意见》等相关规定、要求，本着“工程只是手段、赈济才是目的”“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，能用人工的尽量不用机械，能组织当地群众务工的尽量不用专业队伍”等原则，甲、乙双方就松山区以工代赈城子乡农村道路硬化项目订立本合同，共同遵照执行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：松山区以工代赈城子乡农村道路硬化项目

工程地点：松山区城子乡喇嘛扎子村、碾坊村至柳条沟、王子坟村

工程内容：总实施里程 5.315 公里，包括 5 条道路，长度分别为 3.303Km、0.72Km、0.931Km、0.29Km、0.071Km，设计速度 15km/h，路面宽度：4.0 米/3.5 米，路基宽度：4.5 米/4.0 米，路面采用水泥混凝土路面。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设计图纸为准。



CS 扫描全能王
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资金来源：中央预算内以工代赈资金

二、工程承包范围

承包范围：本项目施工图纸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、项目可研报告、初设、批复文件所载明的全部工程内容，包括但不限于路基挖填、路床处理、垫层、路面硬化、路肩修整、交通安全警示设施、施工现场清理、成品保护、缺陷责任期维修、全套竣工资料编制归档。同时承担本项目务工组织、群众用工管理、劳务报酬核算发放、用工台账、岗前简易技能培训等以工代赈专项工作任务。承包方式为包工包料总承包。

三、合同工期

开工时间：2026 年 10 月 4 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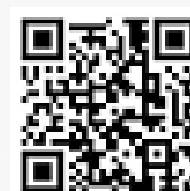
竣工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23 日

合同总工期：50 日历天

四、质量标准

1.本工程质量必须严格按照国家、自治区现行有效的公路工程、乡村道路建设相关技术规范、标准、设计图纸、工程量清单以及项目实施方案批复文件组织施工。执行主要规范包含《小交通量农村公路工程设计规范》(JTG/T3311-2021)、《小交通量农村公路工程技术标准》(JTG2111-2019)等现行有效规范标准。

2.工程质量等级：达到合格标准，须通过甲方组织竣工验收，满足交付使用条件。



CS 扫描全能王
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3.乙方负责原材料、构配件进场自检，所有材料必须检验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；如甲方、行业主管部门、监督机构开展抽查检测，检测不合格的，乙方必须无条件返工、整改，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、工期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4.缺陷责任期内，因施工原因造成路面破损、沉降、开裂、排水不畅等质量问题，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及时到场无偿维修处置，直至达到质量标准。

5.工程质量同时接受发改部门以工代赈专项督导检查，因质量问题造成项目无法通过绩效评价、验收的，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。

五、合同价款

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、材料、设施设备、服务的前提下，本项目合同价款为人民币（大写）：叁佰壹拾壹万壹仟叁佰伍拾陆元整，（¥：3,111,356.00 元）。

六、责任与义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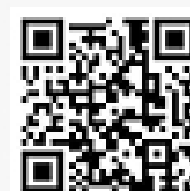
1.甲方的责任与义务：

- (1)提供施工的具体位置。
- (2)施工过程中协调、配合乙方现场施工。
- (3)在乙方施工完验收后，支付工程款。

2.乙方的责任与义务：

- (1)严格按照施工图纸、工程量清单、技术规范组织施工，保证工程质量合格并按时完工。
- (2)负责施工范围内的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，落实安全生

CS 扫描全能王



CS 扫描全能王
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产责任，对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及人员伤亡承担相应责任。

(3)落实以工代赈要求：优先吸纳本地群众特别是脱贫户、监测对象、易地搬迁群众务工，组织岗前简易技能培训和安全教育，按月(及时)足额发放劳务报酬，建立真实完整的用工台账并归档备查。

(4)自行采购、检验进场材料，妥善保管施工材料设备，负责成品保护。

(5)未经甲方书面同意，不得将工程转包、违法分包。

(6)负责缺陷责任期内的工程维修与质量缺陷处理。

(7)及时向甲方报送施工进度、用工及劳务报酬发放等情况，配合检查、验收。

七、工程竣工验收和工程量的确定

1.工程具备完工条件后，乙方先进行自验，应完成全部施工内容，整理完整竣工资料，其中包含竣工图纸、试验检测资料、隐蔽工程记录，以工代赈务工台账、劳务报酬发放凭证、安全教育培训记录等全套档案材料，向甲方提交竣工验收书面申请。资料不全的，甲方有权不予受理验收申请。

2.甲方收到验收申请后，按项目管理规定组织相关人员开展现场竣工验收：竣工验收依据施工图纸、工程量清单、项目批复文件、国家及自治区现行技术规范执行。工程质量不合格的，乙方须限期完成整改，整改完成后重新申请竣工验收，由此产生的费用、工期延误全部由乙方承担。



CS 扫描全能王
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3.工程量确定方式：实行现场实测实量。由甲方组织，乙方参加，必要时邀请行业主管部门参与，按照现场实际完成且验收合格的工程实物量核定工程量。未通过质量验收的部分，不予计量。

4.清单外新增工程，必须履行完整变更审批及书面签证手续，变更工程完成后应当单独组织核验，将变更签证、现场核验资料作为工程量确认的附件。无合法有效变更签证手续的工程内容，一律不予计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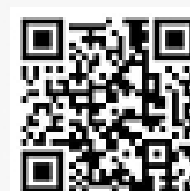
5.竣工验收合格之日即为缺陷责任期起算时间。竣工验收合格，签署竣工验收报告后，方可进入结算程序。

6.本项目竣工验收，同时要满足以工代赈项目专项核查相关要求，不能通过以工代赈专项核查的，视为项目未完成验收相关要求，不予办理竣工结算。工程竣工后，乙方提出验收申请，甲方组织人员进行验收。工程量以设计为准。

八、缺陷责任期与质量保修

1.缺陷责任期：本项目缺陷责任期为12个月，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。缺陷责任期内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，用于保障乙方履行缺陷修复义务，质保金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缺陷责任期满，完成全部缺陷整改并经甲方核查确认后，按规定无息返还质量保证金。

2.质量保修期：本工程路基、路面等主体结构质量保修期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，实行质量终身责任制，按国家、自治区公路工程相关法规执行



CS 扫描全能王
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3.保修范围：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内容，包含路基、路面、路肩、交通安全警示设施等所有施工内容。因乙方施工工艺、原材料质量造成开裂、沉降、破损、排水不畅等质量缺陷，由乙方无偿维修。

4.发生质量缺陷，甲方向乙方发出书面报修通知，乙方应在7日内到场完成维修处置；乙方逾期不维修，甲方可委托第三方实施维修，产生全部费用由甲方直接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，不足部分由乙方另行承担。

5.因人为损坏、车辆超载、自然灾害、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坏，不属于乙方保修范围，乙方可提供维修服务，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。

6.缺陷责任期内工程维修完成部位，不重新计算整体缺陷责任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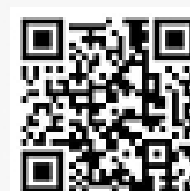
九、工程款的支付

1.甲方在项目开工前预拨付给乙方30%工程款，根据施工进度和工程质量，定期拨付工程款（以实际申请及财政拨付为准）；

2.工程竣工验收合格，并完成财政竣工结算评审后，乙方凭合法有效税票向甲方申请支付除质保金以外的剩余工程款项，甲方扣留全部工程款的3%作为工程质保金，一年后工程无质量问题无息返还（以实际申请及财政拨付为准）；

3.最终结算价款以财政部门审定的竣工结算价为准。

十、务工组织



CS 扫描全能王
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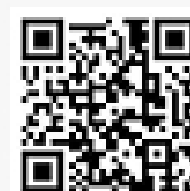
本项目严格执行以工代赈政策，采取“基础设施建设+劳务报酬发放+就业技能培训+公益性岗位设置”的综合赈济模式，优先使用喇嘛扎子村、碾坊村、柳村、王子坟村四个村的劳动力人口，吸纳当地就业困难群体和低收入人口，尤其是返乡农民工、城镇失业人员、家庭经济困难高校毕业生、未就业退役军人、脱贫人口、防返贫监测对象等重点群体（务工人员不能满足工程建设特殊岗位需要，乙方可聘用特殊技术工种），甲乙双方根据群众务工需求摸底调查结果和实际情况，组织在家的农村劳动力参与工程建设（确定拟参加工程建设的务工群众名单，由乙方与务工群众签订用工协议，总务工人数不得低于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其批复明确的 80 人，预计发放劳务报酬 125.19 万元，占中央中央预算内资金的 40.1%，鼓励乙方吸纳更多当地群众参与项目建设。）

十一、技能培训

甲方负责务工劳动力的组织动员，配合乙方采取以工代训、短期就业技能培训等方式，做好务工群众劳动技能、施工安全培训。乙方应当结合本项目施工进度，组织务工人员开展职业技能与安全生产培训，培训不少于 3 次，累计培训人员不少于 80 人次。

十二、劳务报酬发放

乙方应当建立完整务工考勤、劳务报酬发放台账，报送项目村负责人、监理单位核查签字。乙方按月核定务工情况，并制定工资发放表，经甲方及项目村负责人、监理单位审定



CS 扫描全能王
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并签字确认，由甲方通过务工群众本人银行卡1个月支付1次，并在村务公开栏对发放台账进行公示。劳务报酬发放比例须达到中央资金的40.1%以上，并最大幅度提高占比。严格禁止乙方将租用务工群众车辆或机械设备等费用计入劳务报酬。

十三、项目管护

项目建成后，设置公益性管护员岗位1个，负责巡查、维护工作，按照6000元/人/年的标准发放工资。公益性岗位报酬由乙方承担支付，管护期1年。乙方应完成公益性管护员招聘、培训及报酬发放工作，并接受甲方监督。

十四、其他约定

1.乙方要按有关标准及操作规范施工，施工期间出现的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负责。

2.如果由于甲方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，工期相应顺延；如果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，每延误一天，扣合同款的0.5%作为违约金。

3.此工程不得转包：如果发现转包现象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另行承包，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该乙方承担。

4.乙方交付的工程及设施设备、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，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、服务义务的，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5%的违约金。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。



CS 扫描全能王
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5.乙方未落实以工代赈用工要求(吸纳当地务工群众不少于 80 人、劳务报酬总额不低于以工代赈专项资金的 40.1%、劳务报酬按月足额打卡发放),或未按约定承担公益性管护员岗位报酬(6000 元/人/年、管护期 1 年)的,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;逾期未整改的,甲方有权按未落实金额的 20%向乙方收取违约金,并有权从应付工程款中直接扣除。

6.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,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、证明、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,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,甲方有权解除合同,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10%的违约金。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,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。

7.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,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;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,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。

十五、不可抗力条款

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,应及时通知另一方,双方互不承担责任,并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10 日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。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、如何履行等问题,由双方协商解决。

十六、争议的解决方式

合同发生纠纷时,双方应协商解决,协商不成,可以采用下列方式(二)解决:

(一)提交松山区仲裁委员会仲裁。



(二) 向松山区人民法院起诉。

十七、合同未尽事宜

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十八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一式五份，发包人执三份，承包人执二份。本合同双方单位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赤峰市松山区城子乡人民政府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2026 年 10 月 4 日

乙方（公章）：内蒙古聘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2026 年 月 日

